

ནང་ཆེན་ཨོང་མིང་མངའ་སྲིད་གཞུང་གི་ཡིག་ཆ།

囊谦县人民政府文件

囊政〔2020〕82号



囊谦县人民政府 关于囊谦县历年结余专项扶贫资金统筹 使用计划的批复

县脱贫攻坚工作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

你办《关于上报囊谦县历年结余专项扶贫资金统筹使用计划的报告》（囊攻推领办字〔2020〕77号）收悉，经2020年9月22日囊谦县第十五届人民政府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研究，并结合县扶贫开发局及县财政局的审核意见，同意批准该资金使用计划，现将有关事宜批复如下：

一、结余资金总额及来源

囊谦县历年专项扶贫资金共结余1377.86万元，其中，2017年危房改造项目资金结余100万元；2017年贴息资金结余278.24



万元；2019 年保险助推资金结余 25.9 万元；2019 年防贫保资金结余 200 万元；2019 年文化活动室资金结余 363 万元；2020 年贴息计划资金结余 312.32 万元；2020 年省级银行风险防控资金结余 52 万元；2020 年中央补短板项目资金结余 46.4 万元。

二、资金使用安排

1.由县扶贫开发局负责实施易地扶贫搬迁扶贫车间项目，项目总投资 124.3 万元(其中 2020 省级银行风险防控资金 52 万元；2019 年保险助推项目资金 25.9 万元；2020 年中央补短板项目资金 46.4 万元)。

2.由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实施香达镇大桥村阿则社美丽乡村道路硬化工程，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 2017 年贴息结余资金 278.24 万元；2020 年贴息计划结余资金 21.76 万元）。

3.由县扶贫开发局负责实施囊谦县产业培训基地配套亮化项目，项目总投资 25 万元（全部为 2020 年贴息计划结余资金）。

4.由县扶贫开发局负责实施囊谦县香达镇大桥村旅游产业扶贫拓展和功能完善项目，项目总投资 105 万元（全部为 2020 年贴息计划结余资金）。

5.由县水利局负责实施饮水补短板项目，项目总投资 252.56 万元（其中 2019 年文化活动室资金 233 万元；2020 年贴息计划结余资金 19.56 万元）。

6.由县农科水利局负责实施扶持专业合作社发展牦牛项目，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 2017 年危房改造项目结余资金 100

万元；2019年防贫保结余资金200万元）。

7.141万元作为2020年度雨露计划学生补助补充资金（全部为2020年贴息计划结余资金），由县扶贫开发局负责实施。

8.由县扶贫开发局负责实施扶贫车间扶持项目，项目总投资130万元（全部为2019年文化活动室结余资金）。

三、有关要求

（一）请你办严格按照《批复》内容，经与县财政部门协调后，尽快下达历年结余专项扶贫资金，并切实加强对实施单位的监督管理。

（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扶贫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相关规定加强资金监管，严禁挪用、挤占扶贫专项资金。

（三）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确需对扶贫专项资金用途进行变更的，经县政府同意后，逐级上报审批。

囊谦县人民政府

2020年9月24日

抄送：县委、县人大、县政协、县纪委。

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县农科水利局

囊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24日